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6)

盈利預警

本公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的規定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或審閱的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測算，預期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將較上年同期減少約40%至50%。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的規定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按照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或審閱的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測算，預期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將較上年同期減少約40%至50%。

本集團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淨利潤減少主要是因為本集團運營風電場所在區域於報告期內風資源差於上年同期，導致本集團總發電量下降。同時，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運營風電場數量增加及購氣成本上升，導致本集團經營費用的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根據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測算，乃未經審核或審閱。本集團詳細的財務資料將於2014年8月底前刊發的本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內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高慶余
執行董事/總裁

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2014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曹欣博士、肖剛先生、馬國慶先生、趙會寧先生及趙輝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高慶余先生及王紅軍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海岩先生、丁軍先生、王相君先生和余文耀先生。

* 僅供識別